



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0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祥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大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姜纯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0,659,466.20	57,724,279.90	-4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0,261,016.74	-144,201,475.72	-18.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5,689,225.38	-141,448,549.11	-10.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68,526.15	-1,059,411.72	285.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0	-1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0	-1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6%	-7.72%	1.3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10,276,226.21	2,248,981,838.59	-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61,106,389.51	-2,590,949,543.17	-6.57%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361,434,920
--------------------	-------------

公司报告期末至季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471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9,869.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371,133.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0,527.21	
合计	-14,571,791.3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18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祥华	境内自然人	13.78%	49,808,000	37,356,000	质押	49,808,000
					冻结	49,808,000
刘燕	境内自然人	2.46%	8,892,000	6,669,000	质押	6,140,000
					冻结	8,892,000
邓铁山	境内自然人	1.96%	7,076,800	5,307,600	质押	7,076,800
					冻结	7,076,800
钟波	境内自然人	1.84%	6,650,250		质押	1,450,250
王国华	境内自然人	1.25%	4,500,000	3,375,000	质押	4,124,000
					冻结	4,500,000



王亚军	境内自然人	0.98%	3,553,875	2,665,406	质押	2,898,500
					冻结	3,553,875
郑国胜	境内自然人	0.94%	3,385,659	0	冻结	3,385,659
陈文健	境内自然人	0.48%	1,730,000	0		0
康宇	境内自然人	0.46%	1,664,900	0		0
管新和	境内自然人	0.45%	1,614,487	1,210,865	冻结	1,614,487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刘祥华	12,45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452,000
郑国胜	3,385,659	人民币普通股	3,385,659
刘燕	2,22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23,000
邓铁山	1,769,200	人民币普通股	1,769,200
陈文健	1,7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0,000
康宇	1,664,9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4,900
钟波	1,662,563	人民币普通股	1,662,563
孟丽平	1,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0
曹润	1,424,700	人民币普通股	1,424,700
法国兴业银行	1,250,9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0,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刘祥华、刘燕、王国华为公司董事、高管，邓铁山为公司董事，王亚军为公司高管，管新和为公司监事会主席。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刘祥华、刘燕为公司董事、高管，邓铁山为公司董事。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刘祥华	37,356,000	0	0	37,356,000	高管锁定股	所持限售股每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刘 燕	8,892,000	2,223,000	0	6,669,000	高管锁定股	所持限售股每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邓铁山	7,076,775	1,769,175	0	5,307,600	高管锁定股	所持限售股每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钟 波	6,650,250	1,662,563	0	4,987,687	高管锁定股	2020 年 11 月 10 日前所持限售股每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王国华	3,375,000	0	0	3,375,000	高管锁定股	所持限售股每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王亚军	3,553,875	888,469	0	2,665,406	高管锁定股	所持限售股每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管新和	1,614,487	403,622	0	1,210,865	高管锁定股	所持限售股每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周大连	633,750	0	0	633,750	高管锁定股	所持限售股每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邹永红	322,171	0	0	322,171	高管锁定股	所持限售股每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付慧龙	274,219	68,555	0	205,664	高管锁定股	所持限售股每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龚新文	1,875	0	0	1,875	高管锁定股	2020 年 11 月 10 日前所持限售股每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合计	69,750,402	7,015,384	0	62,735,018	--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增加 12,533,172.98，增加 43.38%，主要原因：资金紧张，未能够支付到期的职工离职补偿金。

2、利润表项目：

(1) 营业收入2020年1-3月比上年同期数减少 27,064,813.70 元，减少46.89%，其主要原因是公司发生债务危机及资产受限等影响，生产经营受阻。

(2) 营业成本2020年1-3月比上年同期数减少22,095,342.17元，减少46.03%，其主要原因是营业成本随着营业收入的减少而减少。

(3) 销售费用2020年1-3月较上年同期减少5,687,041.40元，减少67.67%，其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同比减少使得销售费用减少。

(4) 管理费用2020年1-3月较上年同期增加6,153,889.01元，增加31.07%，其主要原因是增加经济性裁员计提的离职补偿金。

(5) 研发费用2020年1-3月较上年同期减少1,843,533.20元，减少46.47%，其主要原因是：债务危机，资金紧张，减少研发投入。

(6) 信用减值损失2020年1-3月较上年同期资产减值损失增加7,584,174.09元，增长42.43%，其主要原因是应收账款账龄增长，相应坏账准备计提增加。

(7) 营业外收入2020年1-3月比上年同期数减少488,803.78元，减少40.95%，主要原因是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减少。

(8) 营业外支出2020年1-3月比上年同期数增加11,429,142.46元，增加289.93%，主要原因是为担保计提利息计入。

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税费返还2020年1-3月较去年同期减少307,287.16元，减少100%，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没有收到的出口退税。

(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020年1-3月较去年同期减少2,152,324.27元，减



少43.93%，主要原因是收到其他暂收款项减少。

(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2020年1-3月较去年同期增加6,307,311.09元，增加34.50%，其主要原因为医药包材备货，增加支付材料款。

(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020年1-3月较去年同期减少10,447,390.74元，减少64.88%，主要原因资金紧张，支付经营活动相关的其他款项减少。

(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2020年1-3月较去年同期减少963,505.21元，减少100.00%，主要原因本报告期无处置长期资产。

(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2020年1-3月较去年同期2,858,690.51元，减少83.14%，其主要原因是购建固定资产支出减少。

(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2020年1-3月较去年同期增加193,692.61元，增加100%，其主要原因是银行账户冻结，被动扣划借款。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2020年1-3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65.95万元，同比减少46.89%。医药包材实现营业收入2,668.67万元，占比74.08%。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6年2月，公司与中菟生态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菟科技”）签订《销售合同》。千山药机向中菟科技销售智能混合捆包生产自动线150条，合同总价为6亿元。2016年度公司已按合同约定完成40条生产线的交货，实现销售收入13,675.21万元。报告期，公司没有交付智能混合捆包生产自动线。

2、2019年12月30日，公司与国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签订的《购销合同》。千山药机向国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提供30万人份基因检测试剂，总价款1.46亿元。报告期，公司没有交付。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1）股票可能终止上市的风险

1) 因公司 2018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为负，且 2017 年、2018 年两个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均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已被深圳证券交易所暂停上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 条的规定，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深圳证券交易所所有权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 ① 未能在法定披露期限内披露暂停上市后首年个年度报告；
- ② 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
- ③ 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 ④ 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 ⑤ 未能在首个年度报告披露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提出恢复上市申请；
- ⑥ 恢复上市申请未被受理或恢复上市申请未被审核同意；
- ⑦ 最近三十六个月内累计受到深交所三次公开谴责；
- ⑧ 公司被依法强制解散或被法院宣告公司破产。

2)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调查通知书》（编号：湘稽调查字



0528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证监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2019年11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处罚字[2019]149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以下简称“事先告知书”)。根据《事先告知书》认定的事实,公司2015-2018年连续四年净利润实际为负,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实施办法》第四条第(三)项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截止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最终调查结论。公司及部分当事人对证监会拟实施的行政处罚进行了陈述、申辩和听证,如最终调查结论不能改变,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公司会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立案调查,并将对其进展情况进行持续披露。

(2) 公司存在被债权人申请破产的风险

截止2020年3月31日,公司净资产为-276,110.64万元,公司存在大额的逾期债务未清偿,公司的债权人可能会向法院申请公司破产。公司将不断与债权人进行充分的沟通,争取债权人给公司更多时间以化解危机,并就公司的贷款本金、利息、罚息的减免问题进行协商。

(3) 生产经营发生重大变化的风险

由于公司债务危机、诉讼等事件导致流动资金不足,目前公司订单量呈大幅下降趋势,若公司不能解决债务危机,生产经营可能发生暂停或全面停顿等重大变化。

(4) 逾期债务未清偿导致资产冻结,存在资产被司法处置风险

由于公司及子公司逾期债务未清偿,导致公司被部分债权人起诉,并被冻结了公司部分银行帐户及公司资产。如公司不能执行司法部门的判决,公司被司法冻结的资产存在被司法处置的风险。

(5) 违规对外担保的风险

截至目前,公司存在未履行审批程序且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对外担保余额30,739万元。公司将督促公司为其担保的相关借款人尽快偿还有关债务,以消除对公司的影响。若相关债务无法如期清偿,公司会因此承担担保责任而偿付相关债务,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6) 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第一大股东刘祥华的胞弟刘华山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92,710.38万元。公司已责成关联方制定了还款计划。若关联方不能按计划推进还款计划、如期归还占用的资金,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7) 业绩补偿款回收的风险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核字【2018】01700013号《关于湖南乐福地医药包材科技有限公司盈利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审定湖南乐福地2017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2,593.04万元，业绩承诺数为6,000万元，与业绩承诺差异-8,593.04万元。

根据公司与湖南乐福地原股东刘华山等25名特定对象（以下简称“乐福地原股东”）签署的《关于附条件生效的转让湖南乐福地医药包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之协议书》及其补充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刘华山先生出具《承诺函》，乐福地2017年度实际净利润低于交易对方的承诺净利润，交易对方应对公司进行补偿。补偿总金额为387,516,045.60元。

2019年，公司收回业绩补偿款474.9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尚有36,122.19万元未收回。公司已责成部分原股东做出了还款计划，对于未作出承诺的股东也多方进行催收，若上述承诺得不到履行或催收款项不到位，公司会因此不能足额收回债权，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8）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制药装备、医疗器械和包装材料行业技术发展日新月异，公司需不断提升创新能力，才能保持竞争优势。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进行技术研发、保持持续竞争优势的重要基础。公司近两年深陷债务危机，出现薪酬不能按期发放、社保和公积金不能按时缴纳等情形，部分研发人员已离职。如公司不能快速有效的改善目前局面，可能存在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三、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刘华山	其它承诺	乐福地位于衡阳市高新区互助管理处的南厂房已办理相应的规划、报建手续，正在办理消防备案手续，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若因此给乐福地造成任何损失的，本人将予以足额补偿。若山东乐福地土地被有权土地管理部门收回、山东乐福地地上建筑物被有关主管部门强制查封、拆除、限制使用，导致山东乐福地无法继续使用的，本人将在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10日内按照上述房屋建筑物的评估值，以等值现金对山东乐福地进行补偿；如上述房屋建筑物根据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被强制拆除的，本人将承担山东乐福地所有拆除、搬迁费用，并弥补山东乐福地在拆除、搬迁期间遭受的经营损失。如山东乐福地因上述情形遭受有关主管部门处罚或遭受其他损失，则由本人全额代为承担，以确保山东乐福地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若乐福地包装地上建筑物被有关主管部门强制查封、拆除、限制使用，导致乐福地包装无法继续使用的，本人将在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10日内按照上述房屋建筑物的评估值，以等值现金对乐福地包装进行补偿；如上述房屋建筑物根据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被强制拆除的，本人将承担乐福地包装所有拆除、搬迁费用，并弥补乐福地包装在拆除、搬迁期间遭受的经营损失。如乐福地包装因上述情形遭受有关主管部门处罚或遭受其他损失，则由本人全额代为承担，以确保乐福地包装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5年01月20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相关人员履行了承诺。
	刘华山、新疆海捷、周俊丽、汤朝阳、张海定、黄顺枝、张成、付娟、张伶俐、涂文利、钟波、刘燕、邓铁山、王国华、郑国胜、彭勋德、黄盛秋、潘林、李三元(已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承诺湖南乐福地医药包材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并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15年不低于3,800万元、2016年不低于5,000万元、2017年不低于6,000万元。乐福地实际净利润数在补偿期间内任一年度未达到当年预测净利润数的，我等按股权转让协议签署日所持乐福地的股权比例对千山药机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利润补偿期间内，每年应予补偿现金金额的计算公式为：应补偿现金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数—	2015年01月20日	2015年至2017年	邓铁山、刘兰（李三元之妻）、郑国胜、刘芳喜、彭勋德、潘林、刘燕、黄盛秋、杨宗宇、张旭、王国华、钟波、王亚军、管新和履



	故)、王敏、王亚军、刘芳喜、张旭、管新和、杨宗宇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标的股权交易价格÷补偿期限内各年的预测净利润数总和-已补偿现金金额。			行了承诺。汤朝阳部分履行了承诺。其它承诺方未履行承诺。
	刘华山	乐福地承诺业绩的额外承诺	乐福地原实际控制人刘华山补充承诺:若乐福地2017年经审计并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未达到承诺的净利润,在交易对方依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约定向千山药机进行利润补偿的基础上,本人将向千山药机追加支付按照该等利润补偿金额的20%计算的补偿款。对上述额外追加的补偿款,本人将按原乐福地股权结构向其他交易对方进行追偿。	2017年05月17日	期间有效	邓铁山、刘兰(李三元之妻)、郑国胜、刘芳喜、彭勋德、潘林、刘燕、黄盛秋、杨宗宇、张旭、王国华、钟波、王亚军、管新和履行了承诺。其它承诺方未履行承诺。
	刘华山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刘华山承诺:本人及王敏的业绩补偿款将以追偿其本人的债权偿还业绩补偿款,于2020年12月31日之前偿还余款。	2018年10月26日	期间有效	报告期尚未履行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刘祥华、刘燕、邓铁山、王国华,高级管理人员王亚军承诺	股份限售承诺	在股票锁定期满后,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0年01月10日	在股票锁定期满后,任职期间及离职后六个月内	报告期,相关人员履行了承诺。
	千山药机的发起人股东承诺	其它承诺	2008年1月,千山药机通过自查并经长沙县国家税务局同意,主动补缴2006年及以前年度的增值税款、企业所得税款。就此事宜,长沙国家税务局未予行政处罚,且未加收滞纳金;湖南省国家税务局已于2010年8月10日出具证明,认为千山药机补缴上述税款不构成偷税、逃税、骗税、抗税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予行政处罚,并同意不加收滞纳金。千山药机的发起人股东承诺:若千山药机因上述补缴税款事宜而被税务机关处以罚款或加收滞纳金,我等自愿无条件以自有资金代千山药机及时足额缴纳相应的罚款或滞纳金,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责任。	2010年08月26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相关人员履行了承诺。



	原实际控制人刘祥华、钟波、刘燕、邓铁山、王国华、郑国胜、彭勋德、黄盛秋承诺	其它承诺	如千山药机被社会保障部门或其他有权机关要求补缴以前年度的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或千山药机因未足额缴纳以前年度的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而需缴纳滞纳金或承担其他处罚,我等将以连带方式共同承担,且不向千山药机追缴。	2010年08月26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相关人员履行了承诺。
	钟波、刘燕、邓铁山、王国华、王敏、郑国胜、彭勋德、黄盛秋、潘林、李三元(已故)承诺	其它承诺	衡阳市千山制药机械有限公司(简称“衡阳千山”)于2009年1月13日经衡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注销,因注销前该公司尚有265,928.52元债务(应付采购款)尚未清偿。当时该公司股东于2009年1月8日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承诺以其自有资金清偿前述债务,当时的股东钟波、刘燕、邓铁山、王国华、王敏、郑国胜、彭勋德、黄盛秋、潘林、李三元(已故)作出明确承诺:若相关债权人以任何方式合法主张其债权,我等将以自有资金清偿对其负有的债务(清偿范围含主债权及可能产生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责任。	2010年08月26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相关人员履行了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它对中小股东的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p>湖南乐福地2017年度实际净利润低于交易对方的承诺净利润,根据收购的相关协议及承诺,交易对方应对公司进行业绩补偿,补偿总金额为387,516,045.60元。交易对方刘华山、新疆海捷、周俊丽、汤朝阳、张海定、黄顺枝、张成、付娟、张伶俐、涂文利、王敏未履行2015年1月20日、2017年5月17日所作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的承诺”,未在期限内支付所承诺的全额业绩补偿款。公司已向未履行承诺的乐福地原股东发出催款通知和催款律师函。</p> <p>公司收到原乐福地股东刘华山出具的《关于履行乐福地业绩补偿的具体措施承诺》:本人及王敏的业绩补偿款将以追偿本人的债权偿还业绩补偿款,于2020年12月31日之前偿还余款。根据上述承诺,刘华山及王敏欠业绩补偿款18,740.89万元,刘华山以其所持有的1.96亿元的债权作为还款保障,其中8,100万元欠款已提供相应的技术作为质押,另1.15亿元已出具还款方案,正在办理相关资产的抵押担保手续,刘华山拟于2019年9月30日前支付5,750万元,于2020年12月31日前支付4,890.89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未收到上述补偿款。</p>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6,468.2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说明：公司应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募集资金投向议案的日期作为变更时点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468.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30条塑料安瓿注射剂生产自动线建设项目	否	6,976.45	6,976.45	0	6,976.45	100.00%	2012年06月30日		6,355.81	否	否
年产30台全自动智能灯检机建设项目	否	3,456.31	3,456.31	0	3,456.31	100.00%	2012年06月30日	0	1,616.38	否	否
制药装备高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197.37	3,197.37	0	3,197.37	100.00%	2012年06月30日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3,630.13	13,630.13	0	13,630.13	--	--	0	7,972.19	--	--
超募资金投向											
投资设立上海千山远东制药机械有限公司	否	4,800	4,800	0	4,800	100.00%	2012年01月04日	-89.89	-9,700.13	否	否
投资设立美国VENUS PHARMACEUTICAL MACHINERY, LLC	否	2,011.41	2,011.41	0	2,011.41	100.00%	2012年07月24日	-17.15	-1,394.21	否	否
投资设立湖南千山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否	6,000	6,000	0	6,000	100.00%	2012年12月19日	-115.84	-3,698.53	否	否
投资设立德国China Sun Europe GmbH	否	3,323.66	3,323.66	0	3,323.66	100.00%	2013年02月18日	0	-2,888.39	否	否
购买土地	否	4,763.	4,763.	0	4,763	100.00%	2013年			不适	否



		16	16		.16	%	11月30日			用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1,939.84	11,939.84	0	11,939.84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32,838.07	32,838.07	0	32,838.07	--	--	-222.88	-17,681.26	--	--
合计	--	46,468.2	46,468.2	0	46,468.2	--	--	-222.88	-9,709.0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年产30条塑料安瓿注射剂生产自动线建设项目因公司2018年债务危机影响，订单量减少，导致本项目未达预期收益。</p> <p>2、年产30台全自动智能灯检机建设项目产品投入市场后，未能如期拓展市场，导致本项目未达预期效益。</p> <p>3、投资设立上海千山远东制药机械有限公司作效益预测时，预计新版GMP认证对其2012、2013年效益积极影响较大，但当时新版GMP认证通过率远低于市场预测，加上该产品市场开拓情况不理想，达不到预期效益。公司2018年爆发债务危机，加剧了千山远东经营的困难。</p> <p>4、VENUS PHARMACEUTICAL MACHINERY, LLC原计划生产、销售制药装备，以拓展欧美市场。但该公司设立后，一直难以在经营上取得突破，未能实现预计效益。</p> <p>5、公司按投资计划进行了湖南千山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生产厂房建设、生产设备安装等工作。但是由于自2014年10月1日起，我国施行新的《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从而影响到了千山医疗整个产品注册证及生产许可证的申请工作。2015年起公司陆续取得一次性使用无菌真空采血管和采血针的产品注册证和生产许可证，但因该产品市场竞争激烈，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低，难以有效拓展市场。公司2018年爆发债务危机，加大了湖南千山医疗经营的困难，导致该项目未达到预期。</p> <p>6、投资设立China Sun Europe GmbH时未作效益预测；China Sun Europe GmbH公司收购的R+E Automationstechnik GmbH已资不抵债，正在按相关规定进行破产清算。</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共超募资金32,838.07万元，2011年以超募资金6,0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超募资金4,800.00万元与上海远东制药机械有限公司在上海市宝山工业园区合资设立上海千山远东制药机械有限公司，2012年7月，以超募资金2,011.41万元投资设立美国VENUS PHARMACEUTICAL MACHINERY, LLC，2012年11月以超募资金4,0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2年12月以超募资金6,00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南千山医疗器械有限公司。2013年3月-6月累计以超募资金3,323.66万元投资设立德国China Sun Europe GmbH，2013年以超募资金4,763.16万元向长沙县国土资源局购买土地使用权，用于公司战略发展储备用地。2013年11月以超募资金1,939.84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为把握市场机遇, 尽快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 公司先行以自筹资金投入了年产 30 条塑料安瓿注射剂生产自动线建设项目 771.02 万元; 年产 30 台全自动智能灯检机建设项目 550.01 万元; 制药装备高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50.01 万元, 共支付了 1,871.04 万元。根据招股说明书上说明的置换计划, 2011 年 6 月 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 1,871.04 万元, 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目前, 相关资金已经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六、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公司及子公司逾期债务未清偿, 同时被部分债权人起诉, 并被冻结了公司部分银行帐户及资产,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业务情况造成了一定的影响。预计公司 2020 年度的市场拓展与生产经营的推进较缓慢。预计年初至下一个报告期期末累计净利润存在亏损的风险。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担保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截至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预计解除方式	预计解除金额	预计解除时间（月份）
湖南乐福地医药包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5,000	-2.79%	一般担保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5年。	5,000	-2.79%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5,000	督促债务人尽早偿还债务
湖南宏灏基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500	-0.28%	一般担保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500	-0.28%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500	督促债务人尽早偿还债务
中菟生态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关联公司	7,000	-3.90%	一般担保	主合同项下约定的全部债务清偿完毕且无违约情形为止。	7,000	-3.90%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7,000	督促债务人尽早偿还债务
刘祥华	公司大股东、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3,000	-1.67%	连带责任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完毕为止。	3,000	-1.67%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3,000	督促债务人尽早偿还债务
刘祥华	同上	6,000	-3.34%	连带责任	自借款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6,000	-3.34%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6,000	督促债务人尽早偿还债务
刘祥华	同上	500	-0.28%	连带责任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500	-0.28%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500	督促债务人尽早偿还债务
刘华山	公司大股东、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胞弟	3,000	-1.67%	连带责任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2,460	-1.37%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2,460	督促债务人尽早偿还债务



刘华山	同上	3,000	-1.67%	连带责任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1,800	-1.00%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1,800	督促债务人尽早偿还债务
刘华山	同上	2,500	-1.39%	连带责任	自主债权到期后两年。	2,000	-1.11%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2,000	督促债务人尽早偿还债务
刘华山	同上	500	-0.28%	连带责任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500	-0.28%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500	督促债务人尽早偿还债务
刘华山	同上	800	-0.45%	连带责任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640	-0.36%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640	督促债务人尽早偿还债务
彭勋德	公司股东	2,400	-1.34%	连带责任	担保期限自2018年1月23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完毕为止。	439	-0.24%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439	督促债务人尽早偿还债务
兖州生宝制药有限公司	公司客户	1,200	-0.67%	连带责任	自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完毕。	900	-0.50%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900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湖南泓春制药有限公司	公司客户	4,000	-2.23%	连带责任	自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完毕。	0	0.00%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0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广东南国药业有限公司	公司客户	1,500	-0.84%	连带责任	自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完毕。	0	0.00%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0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合计		40,900	-22.80%	--	--	30,739	-17.12%	--	--	--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刘华山	2017年-2018年度	非经营性往来	92,050.38			92,050.38	现金清偿;以资抵债清偿	92,050.38	
刘华山	2018年度	公司为其担保支付款项	660			660	现金清偿;以资抵债清偿	660	
刘祥华	2018年度、2019年度	公司为其担保支付款项	75			75	现金清偿;以资抵债清偿	75	
合计			92,785.38	0	0	92,785.38	--	92,785.38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51.68%								
相关决策程序	无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督促资金占用方制订切实可行的还款计划并提供还款保障措施，持续披露该事项的进展情况。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p>未按计划清偿的原因:</p> <p>1、关联方拟以刘祥华及刘华山持有的除千山药机以外的公司股权（以下简称“标的公司”）转让/变现/质押/以资抵债给公司用于偿还占用的资金，还未协商确定具体清偿方案；</p> <p>2、因多名公司的债权人已查封标的公司股权，目前案件还在诉讼中，未能解除查封。</p> <p>拟采取的措施:</p> <p>1、继续与查封标的公司的债权人协商，争取解除查封，将该公司股权转让/变现/质押/以资抵债给公司，如协商不成，则督促法院尽早判决，确定权属后偿还关联方刘华山占用的公司资金。</p> <p>2、对于关联方在外的贷款责令债务人归还，或对他们借款对外投资的资产，制定变现方案，偿还占用资金。</p> <p>3、对关联方资金占用进展进行持续性的信息披露。</p>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日期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318,023.70	15,672,142.1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983.00	47,720.50
应收账款	292,216,273.55	325,930,174.4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4,290,594.58	53,375,218.7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5,687,016.23	70,705,571.9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0,031,051.23	313,232,020.6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2,903,886.82	72,641,131.13
流动资产合计	831,467,829.11	851,603,979.5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6,928.59	36,928.59
长期股权投资	13,455,592.27	15,076,831.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85,403,195.08	396,725,614.38
在建工程	232,453,308.45	232,418,391.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73,452,192.82	478,275,125.59
开发支出		
商誉	4,071,573.78	4,071,573.78
长期待摊费用	10,307,438.04	11,040,186.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3,691,157.20	243,736,074.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937,010.87	15,997,133.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8,808,397.10	1,397,377,859.05
资产总计	2,210,276,226.21	2,248,981,838.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21,765,830.14	1,421,909,522.7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1,903,450.16	163,683,424.14
预收款项	69,080,151.75	70,565,498.73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1,427,481.49	28,894,308.51
应交税费	18,047,968.03	17,486,725.73
其他应付款	1,360,419,956.27	1,248,411,837.89
其中：应付利息	941,671,562.15	835,372,957.06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36,608,670.34	1,436,608,670.34
其他流动负债	14,952,290.85	14,952,290.85
流动负债合计	4,524,205,799.03	4,402,512,278.9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606,700.00	606,7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93,456,134.13	275,390,249.82
递延收益	119,604,112.92	122,584,325.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39,311.02	9,884,954.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3,206,258.07	408,466,230.14
负债合计	4,947,412,057.10	4,810,978,509.0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61,434,920.00	361,434,9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4,192,301.68	224,192,301.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024,263.60	-2,128,434.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72,603,623.32	72,603,623.32
未分配利润	-3,417,312,970.91	-3,247,051,954.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61,106,389.51	-2,590,949,543.17
少数股东权益	23,970,558.62	28,952,872.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37,135,830.89	-2,561,996,670.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10,276,226.21	2,248,981,838.59

法定代表人：刘祥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大连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纯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87,623.21	1,872,991.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000.00
应收账款	249,089,313.42	262,022,142.9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1,409,388.75	31,507,092.20
其他应收款	370,722,955.76	371,126,071.1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57,865,998.71	258,056,728.9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943,647.98	55,943,647.98
流动资产合计	966,718,927.83	980,558,675.0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19,247,358.44	719,247,358.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5,239,044.31	147,600,875.9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0,171,241.76	50,539,332.8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4,921,491.27	234,941,741.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0,258.00	1,270,258.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50,849,393.78	1,153,599,566.50
资产总计	2,117,568,321.61	2,134,158,241.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55,626,568.30	1,255,770,260.9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6,370,094.78	96,364,035.99
预收款项	63,648,872.79	65,354,412.1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2,554,040.04	20,728,611.06
应交税费	9,324,105.10	8,769,418.40
其他应付款	1,361,505,420.61	1,260,361,792.00
其中：应付利息	862,124,383.00	760,870,878.1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92,668,289.21	1,192,668,289.2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11,697,390.83	3,900,016,819.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90,751,260.98	275,390,249.82
递延收益	20,945,000.00	21,08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1,696,260.98	296,470,249.82
负债合计	4,323,393,651.81	4,196,487,069.4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61,434,920.00	361,434,9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0,469,552.00	240,469,552.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2,603,623.32	72,603,623.32
未分配利润	-2,880,333,425.52	-2,736,836,923.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05,825,330.20	-2,062,328,827.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17,568,321.61	2,134,158,241.5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0,659,466.20	57,724,279.90
其中：营业收入	30,659,466.20	57,724,279.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4,590,663.38	183,771,903.50
其中：营业成本	25,910,325.86	48,005,668.0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870,090.96	2,049,374.66
销售费用	2,716,755.36	8,403,796.76
管理费用	25,960,875.74	19,806,986.73
研发费用	2,123,611.14	3,967,144.34
财务费用	106,009,004.32	101,538,932.98
其中：利息费用	106,575,439.20	99,430,262.04
利息收入	24,173.54	1,465,689.91
加：其他收益	135,000.00	135,453.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21,238.74	-851,695.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21,238.74	-851,695.9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459,325.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875,151.3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0,876,761.35	-144,639,017.63
加：营业外收入	704,869.26	1,193,673.04
减：营业外支出	15,371,133.41	3,941,990.9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5,543,025.50	-147,387,335.54
减：所得税费用	-300,726.20	-468,418.9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242,299.30	-146,918,916.5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242,299.30	-146,918,916.5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0,261,016.74	-144,201,475.72
2.少数股东损益	-4,981,282.56	-2,717,440.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3,138.90	-8,358.0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4,170.40	50,975.2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4,170.40	50,975.2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4,170.40	50,975.28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31.50	-59,333.34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5,139,160.40	-146,927,274.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0,156,846.34	-144,150,500.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982,314.06	-2,776,774.2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7	-0.4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7	-0.4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刘祥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大连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纯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694,457.55	19,115,944.53
减：营业成本	3,450,611.15	15,839,981.98
税金及附加	415,638.47	411,044.70
销售费用	684,105.15	1,951,259.86
管理费用	13,626,381.10	5,462,255.29
研发费用		1,532,707.00
财务费用	100,731,789.19	93,497,006.41
其中：利息费用	101,255,320.43	92,801,260.08
利息收入	676.36	1,177.21
加：其他收益	135,000.00	135,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032,073.6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500,352.2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8,111,141.14	-115,943,662.95
加：营业外收入		619,532.25
减：营业外支出	15,365,111.16	3,931,716.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3,476,252.30	-119,255,847.13
减：所得税费用	20,250.00	20,25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496,502.30	-119,276,097.1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496,502.30	-119,276,097.1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3,496,502.30	-119,276,097.1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370,917.72	43,665,758.1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7,287.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6,716.89	4,899,041.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117,634.61	48,872,086.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591,848.17	18,284,537.0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418,511.49	13,480,605.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84,467.94	2,064,684.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54,280.86	16,101,671.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49,108.46	49,931,498.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8,526.15	-1,059,411.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3,505.2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3,505.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9,909.00	3,438,599.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9,909.00	3,438,599.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909.00	-2,475,094.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3,692.6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945.34	44,693.6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637.95	44,693.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637.95	-44,693.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9,254.36	-108,270.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3,233.56	-3,687,470.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14,230.34	21,386,843.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27,463.90	17,699,372.8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24,969.67	10,162,160.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7,287.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7,970.34	3,938,539.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22,940.01	14,407,987.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6,813.80	1,630,232.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14,474.19	5,301,356.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27.05	50,084.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7,628.59	7,202,985.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3,043.63	14,184,658.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896.38	223,328.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0,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3,692.6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692.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692.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0.83	-6,707.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34.60	-83,378.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7,302.82	398,538.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3,837.42	315,160.04

二、财务报表调整情况说明

1、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刘祥华）：_____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